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盈君
電話：02-7736-7895
電子信箱：ying610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四)字第11500073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選拔要點 (A09000000E_1150007339_senddoc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第30屆身心障礙楷模金鷹獎選拔相關資料
(如附件)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5年1月19日衛授家字第11407617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係衛生福利部為表揚社會各界傑出之身心障礙國民，請依選拔要點推薦優秀身心障礙者參選，並請於114年3月31日(星期二)前函送候選人相關資料予該部評選，逾期視同無推薦人選。
- 三、檢附中華民國第30屆身心障礙楷模「金鷹獎」選拔要點併參，相關疑義請洽本案聯絡人林景聖，電話：(02) 26531822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